

转型视野下^①的 中国农村宗教

兼以乡村基督教为个案考察

欧阳肃通◎著

转型中国
农村宗教
基督教

Rural Religions in the
Transformation of China

转型视野下的 中国农村宗教

兼以乡村基督教为个案考察

欧阳肃通◎著

Rural Religions in the
Transformation of China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转型视野下的中国农村宗教：兼以乡村基督教为个案
考察 / 欧阳肃通著。—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9.1

(宗教学研究文库)

ISBN 978 - 7 - 5004 - 7335 - 0

I . 转… II . 欧… III . 农村 - 宗教社会学 - 研
究 - 中国 IV . B92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64200 号

特约编辑 陈 林等

策划编辑 陈 虹

责任校对 胡国秀等

封面设计 回归线视觉传达

版式设计 王炳图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金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15 插 页 2

字 数 360 千字

定 价 33.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农村宗教、特别是农村基督教是当今中国社会值得注意的一个现象，但是却至今没有得到很好研究。徐勇教授在为于建嵘《岳村政治》一书所作《序言》中，在回顾 20 世纪中国农村研究时，指出曾有两次高潮。首先是 20 至 30 年代，有着不同倾向、不同旨趣的人将目光投向边缘化的田野，第一次将历史上不为高雅士大夫所关注的乡村社会展现在世人面前。这一期间对农村的关注与研究，主要还是集中在经济和社会。接下来则是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乡村政治成为关注的焦点。^① 至今关于农村问题的研究，可以说已经成为学界的热点之一，并形成所谓“三农问题”的表述——农民、农村、农业。但是这样的表述，其最终的着眼点，无非是如何实现农民进城、农村城市化、产业升级等，其所关注的核心还是政治、经济诸领域。这一点似乎不难理解，在对现代化的追求成为现代中国最大的动力的前提下，上述诉诸也是理所当然的。然而问题在于，中国想要成为真正的现代国家，仅有政治经济的发展却是远远不够的，人的精神的提升也是必需的，而后者反过来也肯定会影响前者的提升。

^① 徐勇：〈《岳村政治》序言〉，见于建嵘著《岳村政治》，商务印书馆 2001 年版，第 2—3 页。

就以农村为例，今天农村社会风气恶化，传统道德日益沦丧，村民们斗殴、赌博，甚至违法犯罪等行为，早已不再是什么新闻，而几乎已是众所周知的事实。很难想象，在这样的人的素质的基础上，可以建设出优质的民主政治、现代化的国家来。远的不说，就说与我们隔海峡相望的台湾省，自民主化之后黑金政治的横行足以令人触目惊心，还有其当今的经济滑坡，这都是我们的殷鉴。在这种情况下，我们需要关注的，不仅是经济与政治的议题，也应当包括人的精神。而说到农村人的精神结构，宗教信仰自然是一个不可忽视的领域，这里面既包括了传统的民间信仰，又有像基督教这样近代以来才传入的宗教。

宗教与中国农村的关系，其实是早在传统社会中就根深蒂固的。甚至可以不夸张地说，它所代表的不仅是传统中国农村的信仰生活，甚至是农村社会生活的本质——尤其在北方农村更是如此。民间信仰在中国传统农村中，其实影响力要远超过宗族的影响，但遗憾的是，对于这样重要的事实，在 20 世纪两次农村研究的高潮中，本国学者却均未能给予足够的关注。这里面，大约还有传统士大夫轻视民间信仰的心态在作怪吧。在这方面，反倒是来自外国的学者以其作为“他者”的视角，更加敏锐地注意到了这点。最先对此问题作出异乎寻常的关注与研究的，是 20 世纪上半叶一再图谋灭亡中国的日本人。如其代表人物之一橘朴，最初也和许多汉学家一样，抱着用儒教来整合中日的理念来到中国，但在中国（主要是北方）长期的实际考察，却彻底颠覆了关于“中国是一个儒教国家”的观念，他断言中国民众其实是生活在民间信仰（或称为“通俗道教”）的基础之上的。^① 作为这一时期

^① 野村浩一：《近代日本的中国认识》，张学锋译，中央编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211—216 页。

日本研究中国农村的集大成者，是影响深远的满铁调查资料。满铁调查针对对中国农村各个方面研究，其中村民的宗教也是很重要的一方面。这些材料至今仍然具有非凡的价值，杜赞奇关于华北农村的著名研究，得力于其甚多。而杜赞奇的研究，也同样肯定了在华北农村中民间信仰所具有的核心地位。^①

不过，自1949年后，传统宗教信仰及其组织在一个时期内曾遭到取缔，并至少在表面上几乎绝迹。但改革开放以后，一度销声匿迹的宗教信仰在农村地区又出现了复兴态势，复兴的不仅包括那些传统信仰，也包括像基督教这样过去缺乏较深根基的宗教。尽管这些事实已被注意到，但这些宗教在当代农村中究竟可能扮演一个怎样的角色，它们与传统社会中宗教的关系是怎样的，关于这些问题的研究至今甚少。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巨大的遗憾。在此情况下，本书的研究一方面是试图对这些问题作出自己的理解，另一方面也希望能够抛砖引玉，以冀吸引更多人关注这方面的研究。

本书在“转型视野下的中国农村宗教”主题下，体例上分为两编：上编讨论相关的宗教社会学问题，它们涉及如何理解宗教在传统及现代社会中的性质；而下编则引入一个案研究，为湖南君山良心堡镇基督教会的考察。但这两编的内容并非割裂的和毫无关联的，恰恰相反，读者将会看到它们之间具有有机的内在关联性，在上编中得出的结论将在下编的实证研究中得到具体应用。

^① 杜赞奇（Prasenjit Duara）：《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王福明译，江苏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

目 录

前 言	(1)
-----------	-------

上编 转型视野下的宗教社会学

第一章 传统中国宗教的巫术形态及其根源——中国	
农民宗教的基本特征与社会学基础（一）	(3)
第一节 农民宗教与巫教	(3)
第二节 佛教与中国中世共同体	(18)
第三节 教会与国家	(33)
第四节 结论	(50)
第二章 官僚制帝国的宗教形态与基础——中国农民	
宗教的基本特征与社会学基础（二）	(59)
第一节 农民革命还是邪教运动：从一场奇怪的 反叛说起	(59)
第二节 中国回民与官僚制帝国的宗教基础	(74)
第三节 权力结构中的宗教集团与儒教官僚集团 ...	(88)
第四节 结论	(106)

第三章 走向现代社会的宗教市场——一个比较	
研究的视角	(114)
第一节 “美国例外”还是“西欧例外”	(114)
第二节 现代宗教市场中的“国有企业”与 “民营企业”	(127)
第三节 现代宗教市场的形成与细分	(143)
第四章 邪教问题之分析：缘起、历史与比较	(161)
第一节 从一贯道的独特命运看邪教的界定问题 ...	(162)
第二节 中国传统社会之“邪教”的特征 及其原因	(178)
第三节 摩门教：一个“邪教”从良的实例	(196)
 下编 转型社会中的乡村基督教	
——良心堡教会的考察	
引子	(215)
第一章 背景与缘起	(221)
第一节 当代中国农村基督教的发展及原因 之探讨	(221)
第二节 个案选取的前提：社会主义农村的 基础与性格	(230)
第三节 君山及其宗教概况	(245)
第二章 良心堡教会的过去与现在	(261)
第一节 良心堡教会的起源与发展	(261)

第二节 良心堡教会的发展与分化	(275)
第三节 教派问题：安息日会与主日会	(287)
第三章 良心堡教会的信仰与生活	(301)
第一节 教堂与教会	(301)
第二节 良心堡教徒的信仰生活	(316)
第三节 良心堡的教会关系	(332)
第四章 良心堡教会的社会关系	(344)
第一节 侍从主义关系下的三自会体制	(344)
第二节 作为“第三部门”的良心堡教会	(360)
第三节 良心堡教会生活中的“政治”	(372)
第五章 良心堡的宗教市场	(388)
第一节 与异教和异端的竞争	(388)
第二节 与邪教的竞争	(401)
第三节 结论：建立现代宗教市场	(411)
尾 声	(424)
附 录 赤壁调查记事	(427)
参考文献	(455)
后 记	(470)

上 编

转型视野下的宗教社会学

第一章 传统中国宗教的巫术 形态及其根源

——中国农民宗教的基本特征与社会学基础（一）

第一节 农民宗教与巫教

关于中国人、特别是中国农民的宗教意识，我们常常可以听到这样的说法：

中国人缺乏宗教意识，信仰上往往具有很强的功利性、实用性。“平时不烧香，临时抱佛脚”，“有用时磕头，没用时就扔一边”是中国人宗教上的一贯态度。

中国人缺乏宗教精神，虽然不能像西方人那样产生宗教文化上的崇高感，可是也因此在历史上避免了那种残酷的宗教战争，各种宗教都能够求同存异，并行不悖。所以在中国文化中能够具有宗教宽容的精神，各种外来宗教在中国最终都被同化或本土化了。

更具体地说，第一个特征可能是更为根本的，第二个特征乃是从第一个特征那里派生出来的。上述种种说法不仅经常出于一般人之口，即便是很多学者也这样看。这一说法究竟是否事实呢？无论从历史上还是当代社会来看，中国农民堪称是传

统中国人与中国文化最典型的代表，如果实地调查一下有关中国农民的宗教观念，这些说法可以说是基本上符合事实的。在当代社会中，我们身边可以接触到很多这样的例子；而历史上的，如日本满铁 20 世纪 30 年代在中国华北农村所作的调查中，有一个这样的镜头：

一个村民讲述了他对龙王庙的态度：“如果老天降雨，我们重绘龙王塑像并为它清扫垢尘，如果久旱不雨，我们不再理它，如果久求不应，村民们则认为此龙王‘不灵’，便向它发泄愤怒。”^①

农民为求雨而向龙王祈雨，求雨不遂却转而迁怒于神灵，这不是实用与功利的态度又是什么？由此可见，上述普遍流行的看法并非随便乱说，至少是有其事实根据的，在相当程度上，我们可以体认其为对事实的表述。不过问题是，人们在谈论上述说法时，目的往往在于论证中国人的特殊性或特有的“民族性”，仿佛只有中国人才是这样，而世界上其他地方的人、尤其是西方人是与我们完全不同的，这些乃是民族性的差异。究竟这种特征是否中国人特有的呢？它们是否就是我们民族独特的“民族性”呢？这一说法却是值得考究的。如果看一下世界上其他民族的调查或相关史料，就会发现这种理解是有问题的。英国人类学大师弗雷泽（J. G. Frazer）在对世界上许多地方的习俗进行了广泛考察后发现，这种对神灵的功利性态度其实是在世界各地、特别是在农民中间普遍存在的现象。尽管世界各地的农民生活习惯上千差万别，但不管在哪个地方

^① 满铁（南满铁路调查课）《贯调》，第五卷第 422 页，转引自杜赞奇《文化、权力与国家》，第 144 页。

的农民的生产活动中，农业均毫无例外的占有核心的地位，因此在天旱时祈雨可算是农民最常见、也是最具普遍性的宗教活动。这里就举其《金枝》（Golden Bough）中几个关于祈雨的例子，弗雷泽在其中看到了某些共性——在世界各地的农民当中，以超自然神灵作为降雨的象征与祈雨的对象乃是普遍存在的现象：^①

有时当一次干旱延续过久，人们就放弃所有模拟巫术的常用戏法，极其愤怒地不再白费力气去念咒语，而改为用恫吓、咒骂甚至干脆用气力去向苍天强要雨水，向那个如他们所说的、曾在“总水管”上切断了水源的超自然神物去强索。在日本一个村庄里，当那位守护神已经长久地对农民们的求雨祷告充耳不闻时，人们便推倒它的偶像，一面高声咒骂，一面将它头朝下地扔进一块发臭的稻田里面。他们说：“你自己也在这儿呆上一阵子吧！炽热阳光已经烧焦了我们干裂了的田里的庄稼。我们倒要看看烤你几天以后你有什么感觉！”在类似情况下，[非洲]塞内冈比亚的菲洛普人的做法是拽倒他们的崇拜物，并拖着它一边走一边咒骂，直到下雨为止。

并不是只在“落后”的东方国家和旧大陆的信仰多神教的农民中才存在着这样的现象，在信仰基督教的欧洲，直到弗雷泽所处的那个时代（19世纪末20世纪初），仍然用与此类似的方式来求雨，不过其祈求的神灵就表现为基督、圣徒、天

^① 詹·乔·弗雷泽：《金枝》，徐育新等译，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7年版，第111—112页。

使等方式：^①

(十九世纪末在意大利南部发生了极度的干旱，持续了六个月之久。) 粮食变得十分稀有，人民处于极度恐慌之中。所有最好的求雨的办法都被试过而毫无成效。……最后农民们开始失去耐心了。大多数圣徒被赶走了。在巴勒莫，他们把圣约瑟的圣像扔在一个花园里，让他自己去看那干旱境况，他们发誓要让他在那里呆在太阳底下直到下雨为止。其他的圣徒有的被转过背去，像顽皮孩子罚站一样面对着墙。有的被剥去他们美丽的长袍。有的从他们的教区被流放到远处，遭到粗鲁的侮辱，被头朝下扔进饮马池里去。在卡尔塔尼塞塔，人们撕下天使长圣米迦勒肩上的金色翅膀，代之以纸板做的翅膀。他的深紫色斗篷被取走，然后以破布缠身。在利卡塔，守护神圣安吉洛的遭遇甚至更坏。他身上没有留下任何衣服，人们咒骂他，给他铐上脚镣手铐，以淹死或吊死恫吓他。“给雨水，还是要绳子！”愤怒的人群一面打他的耳光，一面对他咆哮着。

上述态度，与前述中国农民的做法如出一辙，无不是表现出功利性、实用性的考量，可以说都是有用的时候拜神，无效的时候就渎神。不管是亚洲的、非洲的农民，还是被认为具有宗教精神的欧洲农民，这种情况都是普遍存在的，绝非个别的现象。弗雷泽将它们均视为一种巫术的行为。特别需要指出的

^① 詹·乔·弗雷泽：《金枝》，徐育新等译，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7年版，第112—113页。

是，弗雷泽这里对“巫术”（magic）这个概念的使用绝非任意的，而是有着严格的科学界定的，具体地说，他是在与“宗教”完全对立的意义上来理解巫术的。（这一点我们尤其要注意，关于这一区分，下面将会更详细谈到。）弗雷泽认为，巫术这种思维与宗教相对立，却与科学思维方式有更多相关性：^①

宗教认定世界是由那些一直可以被说服的、有意识的行为者加以引导的，就这一点来说，他就基本上是同巫术以及科学对立的。巫术或科学都当然地认为，自然的进程不取决于个别人物的激情或人性，而是取决于机械进行着的不变的法则。不同的是，这种认识在巫术是暗含的，而在科学却毫不隐讳。……[巫术] 对待神灵的方式实际上上是和它对待无生物一样，也就是说，是强迫或压制这些神灵，而不是像宗教那样去取悦或讨好它们。因此巫术断定，一切具有人格的对象，无论是人或神，最终总是从属于那些控制着一切的非人力资源。任何人只要懂得用适当的仪式和咒语来巧妙地操纵这种力量，他就能够继续利用它。

马林诺夫斯基（Bronislaw Malinowski）对此作了进一步的表述：“巫术是实用的技术，所有的动作只是达到目的的手

^① 詹·乔·弗雷泽：《金枝》，徐育新等译，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7年版，第79页。特别要指出的是，弗雷泽对于巫术和宗教最先作出的区分，尽管在后来的学者那里也曾有过这样或那样的不同意见，但一个趋势却是——人们可能越来越倾向于认为弗雷泽也许比我们所想的更伟大。见埃里克·夏普（Eric J. Sharpe）：《比较宗教学史》，吕大吉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123页。

段；宗教则是包括一套行为本身便是目的的行为，此外别无目的。”“宗教信仰能建立、固定而且提高一切有价值的心理态度。”^①因此宗教所追求的目标乃是终极性、伦理性；而巫术则纯粹是出于实用性目的，在现实中只是作为技术而被使用，它既无足够的伦理内涵，也无任何终极关怀。由此看来，我们一贯所谈论的中国人的实用宗教态度，其实质也就是一种巫术的行为；所谓“平时不烧香，临时抱佛脚”，“有用时磕头，没用时就扔一边”等精神，实际上体现的也正是巫术概念所描述的基本特征。但这种情况也绝非是中国农民才有的，而是在世界各地的农民中都广泛存在的。

社会学大师韦伯（Max Weber）也指出，从宗教的担纲阶层来说，农民乃是所有的社会各主导阶层中最倾向于巫术的，甚至可以说是巫术宗教的唯一担纲者。究其原因，乃是因为：“他们的整个经济生活特别受制于自然，这使得他们必须时时依靠自然的力量。他们相信可以用巫术强制作用于自然力之中或之上的神灵，或者干脆就买通神灵的善意。除了生活方式的激烈变革之外，别无他法让他们脱离这种普遍存在的、原始形态的宗教意识。”^②农民与巫术的这种天然联系绝不仅是中国才有，在西方也同样普遍。例如基督教中，从早期一直到中世纪，农民都被当作异教徒或次等教徒对待。事实上，“异教徒”（paganus）这个词的另一个意思就是“乡下人”。中世纪

^① 马林诺夫斯基：《巫术科学宗教与神话》，李安宅译，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6年版，第75、77页。马林诺夫斯基也是我国已故的社会学大师费孝通先生的老师。

^② 参见韦伯《宗教与世界》，康乐、简惠美译，台北远流1990年版，第75—76页。